

2022 年度

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

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7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9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五部分 附件	2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对平潭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一）对依照法律规定由其办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二）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三）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四）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

（五）对刑事、民事、行政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六）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七）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八）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包括10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其中：列入2022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5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2年，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做好“四篇文章”、攻坚“八大工程”，聚力新阶段，开启新征程。始终坚持区党工委和省检察院的正确领导，紧紧依靠人大监督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担当新使命、展现新作为，为实施“一岛两窗三区”战略、实现“十四五”蓝图做出更大的检察贡献。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以更高站位护航平潭高质量发展。
- （二）以更实举措推进全面协调充分发展。
- （三）以更大力度服务保障民生福祉。
- （四）以更高标准提升检察履职能力。

一是以更高检察自觉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坚持以政治建设为引领，持续深化巩固党史学习教育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始终牢记“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胸怀“国之大者”，把“从政治上看”融入检察办案全过程，努力践行“三个效果”有机统一的办案标准，提升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水平。推进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以“党建红”引领“检察蓝”。

二是以更深检察情怀服务大局为民司法。围绕我区“一岛两窗三区”发展格局，完善落实服务保障措施。聚焦乡村振兴，依法保护特色产业发展。结合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跨境赌博等影响群众安全的突出违法犯罪，加强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持续办好公开听证、司法救助、以案释法等检察为民实事。

三是以更优检察监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恪守客观公正立场，加强刑事立案、侦查和审判监督，完善刑事执行和监管执法监督，维护司法公正。用好抗诉、检察建议等监督方式，突出对民事生效裁判、虚假诉讼、民事执行活动监督。深化行政检察监督，常态化开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促进解决申诉多年的群众揪心案。积极稳妥推进公益诉讼检察，扎实办好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领域与群众利益相关的案件。

四是以更严检察管理锻造过硬检察队伍。更加注重强基导向，加强基层组织、基础工作和基本能力建设，推动检察院建设水平不断提升。抓实教育培训和入额院领导带头办案，着力提高检察人员专业素养。深化落实“两书”管理配套制度，强化正向激励，激发队伍活力。坚持严管就是厚爱，践行“四下基层”等优良作风，从严纠治“四风”，努力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铁军。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附件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出
项	目	行	金	项	目	行
栏	次	次	额	栏	次	次
			1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77.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1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77.19	本年支出合计		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084.9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6,062.09	总 计		62
						6,062.0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附件2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77.19	2,977.05					0.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44.60	2,544.47					0.14	
20404	检察	2,544.60	2,544.47					0.14	
2040401	行政运行	1,733.16	1,733.03					0.1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3.24	373.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69	228.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8.69	228.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5.50	105.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76	102.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43	20.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97	98.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97	98.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8.97	98.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92	104.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92	104.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92	80.92						
2210202	提租补贴	24.00	2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附件3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72.98	2,074.36	1,098.6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45.50	1,546.88	1,098.62				
20404	检察	2,645.50	1,546.88	1,098.62				
2040401	行政运行	1,593.66	1,546.88	46.7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2.26		672.26				
2040409	“两房”建设	0.28		0.28				
2040410	检察监督	95.77		95.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70	299.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9.70	299.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0.81	150.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33	125.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56	23.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42	97.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42	97.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42	97.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36	130.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36	130.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92	80.92					
2210202	提租补贴	49.44	49.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77.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083.12	2,083.1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9.69	299.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7.42	97.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0.36	130.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77.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10.59	2,610.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806.3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172.78	2,172.7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806.3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4,783.37	总 计	64	4,783.37	4,783.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附件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2,610.59	2,031.56	579.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83.12	1,504.09	579.03
20404	检察	2,083.12	1,504.09	579.03
2040401	行政运行	1,550.87	1,504.09	46.7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3.57		253.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70	299.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9.70	299.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0.81	150.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33	125.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56	23.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42	97.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42	97.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42	97.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36	130.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36	130.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92	80.92	
2210202	提租补贴	49.44	49.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附件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平遥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85.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4.1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56.68	30201	办公费	51.5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348.17	30202	印刷费	35.04	310	资本性支出	6.57	
30103	奖金	651.74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57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8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9.26	30206	电费	33.2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5	30207	邮电费	22.3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97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6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1	30211	差旅费	4.73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8.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0.0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25	30214	租赁费	0.29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4.96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8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19.3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2.0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31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9.58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6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3.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770.80	公用经费合计				260.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附件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决算数
合计	1	40.2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36.3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18.78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7.60
3. 公务接待费	6	3.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附件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无							

注：本部门2022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附件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本年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无					

注：本部门2022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6062.09 万元，支出总计 6062.0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收入增加 2165.61 万元，增长 55.58%，支出增加 3008.6 万元，增长 98.53%。主要是 2022 年度决算公开中在计算部门收入及支出时将年度结转和结余计算在内但 2021 年决算未计算。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2977.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19.29万元，下降23.5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77.05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14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3172.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9.49万元，增长0.39%，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074.3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808.39 万元，公用支出 265.97 万元。
2. 项目支出 1098.62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783.37万元，支出总计4783.37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770.58万元，增长19.2%，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多，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较大导致。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610.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28.1万元，增长31.68%，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401-行政运行 1550.8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73.05万元，增加31.67%。主要原因是公务员薪资调整结束，按规定补发、发放奖金及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导致行政运行经费上升。

(二) 204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3.5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71万元，增长0.01%。主要原因是司法救助、检察信息保障系统运维、青少年普法宣传工作等。

(三) 208050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0.8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37.21万元，增长100.89%。主要原因是公务员薪资调整结束，按规定发放奖金及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四)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33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47.13万元，增长60.27%。主要原因是会计科目调整，支出离退休人员经费。

(五)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5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2.14万元，增长106.3%。主要用于按规定的职业年金“中人”补缴。

(六)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97.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7 万元，增长 12.3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医疗保险基数增多。

(七) 2210201-住房公积金 80.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89 万元，增长 4.59%。主要原因是因公务员薪资调整，住房公积金基数降低。

(八) 2210202-提租补贴 49.4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78 万元，增加 100.49%。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提租补贴基数增多。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31.56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770.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60.7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40.2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5.9%；较上年减少8.3万元，下降17.11%。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费用，公务接待厉行节约，公车使用费用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全年安排本部门

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加强因公出国（境）的审批，按照《省以下法院检察院因公出国（境）经费额度管理实施方案（暂行）》（闽财外〔2019〕5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6.3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1.05%；较上年增加 0.38 万元，增长 1.05%。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8.7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8.41 万元，下降 28.83%。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 1 辆，主要是：年中追加购买公务车辆 1 辆，但车辆价格下降。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7.6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8.89%；较上年减少 0.48 万元，下降 2.66%。主要是规范了公务用车的管理，实行电子派车与定点维修制度，公务用车使用率减少，维修费用减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2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8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5.28%；较上年增加 0.59 万元，增长 18.27%。主要是疫情结束，恢复正常接待。累计接待 54 批次、398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为办案及装备经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366.82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部门评价项目。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0.7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8.92%，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减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减少、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43.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5.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47.3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0.9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43.3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43.3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

支出金额的 44%，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33.23%，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22.76%。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其他纪要通信、应急等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及装备经费						
主管部门		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43.04	2433.77	1098.62	10	45.14%	4.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55.29	811.44	579.03	—	71.36%	—
		上年结转资金	0	453.8	0	—		—
		其他资金	287.75	1168.53	519.59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部门业务费资金预算安排 519.1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519.16 万元。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检察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全年部门业务费资金预算安排 519.1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519.16 万元。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检察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案件审结率	≥80%	74.84%	5	4	部分案件未结案
			指标 2：案件信息公开率	=100%	75.57	5	4	部分案件未结案，因此未公开
		质量指标	指标 1：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	10	
			指标 2：政府采购、购买服务细化情况	≥8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资金使用率	≥85%	45.14	10	4.5	资金使用进度较慢
	成本指标	指标 1：预算投入资金	=100%	100%	10	10		
		指标 2：预算完成率	≥85%	84.5	5	4	预算使用进度较慢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服务平潭“一岛两窗”开发建设	≥85%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扫黑除恶案件收案率	=100%	100%	5	5	2022 年度来案 1 件已收案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社会防控体系	≥85%	85%	5	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开展公益诉讼	≥85%	9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人大代表赞成 率	≥70%	100%	10	10	
总分					100	87.9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部门评价项目。